

华夏鼎昭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暂停个人投资者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4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基金名称 | 华夏鼎昭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基金简称 | 华夏鼎昭利率债债券 | |
| 基金主代码 | 020565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公告依据 |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华夏鼎昭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夏鼎昭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
| 暂停个人投资者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 暂停个人投资者申购及转换转入起始日 | 2024年4月12日 |
| | 暂停个人投资者申购及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 本基金单一机构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比较高，为保护个人投资者利益暂停其申购及转换转入。 |
| 各基金份额类别的简称 | 华夏鼎昭利率债债券 A | 华夏鼎昭利率债债券 C |
| 各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 020565 | 020566 |
| 该基金份额类别是否暂停个人投资者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 | 是 | 是 |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基金自2024年4月10日起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设置基金总规模上限为人民币80亿元（但因基金份额净值波动导致基金资产净值超过该金额的除外），采用“按比例确认”的原则进行规模控制，并对单个投资人单日累计申购及转换转入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合计申请金额分别设置人民币100万元上限。根据本基金实际业务情况，本基金单一机构投资者持有份额被动占比较高，为保护个人投资者利益，本公司决定自2024年4月12日起暂停本基金的个人投资者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个人投资者的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正常办理。投资者办理具体业务时应遵照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本公司相关公告及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暂停个人投资者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事宜予以说明，其他申购、赎回等业务办理事宜不变。如有疑问，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揭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二日